

联合国  
大会



UN IIRPA DV  
JAN 23 1990  
安全理事会  
UN COLLECTION

AS

Distr.  
GENERAL  
A/45/89  
S/21095  
22 January 199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四十五届会议  
柬埔寨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四十五年

1990年1月22日  
新加坡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新加坡共和国外交部长黄根成先生阁下关于联合国柬埔寨过渡时期行政机构的声明全文。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题为“柬埔寨局势”的正式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正式文件分发为荷。

陈庆珠博士 (签名)

附件

1990年1月22日

新加坡外交部长关于

联合国柬埔寨过渡时期行政机构的声明摘要

1. 新加坡欢迎关于建立一个联合国过渡时期行政机构以管理柬埔寨并筹备自由选举的建议。新加坡一贯认为只有联合国才有权威、公正立场、专业人才去结束这场流血，并创造条件使柬埔寨人民行使其自决权。

2. 1990年1月16日在巴黎结束的联合国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的会议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发展。这次会议反映了国际上越来越多的共识，即只有联合国的全面参与，才能打破目前在柬埔寨问题上的僵局。越南和洪森终于承认没有联合国是不可能解决问题的。希望它们能同意五个常任理事国的意见，即自由和公正的选举必须在联合国的直接行政管理下，在任何一方都不占优势的中立的政治环境中进行。

3. 许多方面都为这一新出现的共识出了力。东盟的作用是得到公认的。澳大利亚外交部长抓住时机，发展了诺罗敦·西哈努克亲王殿下1981年3月首次提出的\*、并经美国国会议员斯蒂芬·索拉兹进一步发挥的关于联合国行政机构的想法，值得称赞。美国倡议在巴黎召开五个常任理事国会议极合时宜。印度尼西亚外交部长现在正在进行协商，讨论东盟可以怎样帮助把这一进程进一步向前推进。

4. 虽然联合国过渡时期行政机构这一想法已得到越来越多的人的接受，但是，仍有许多关键性的细节问题有待于解决。联合国过渡时期行政机构的基本政治作用是确保一个公平的竞技场，让所有柬埔寨人都能在和平、信任的气氛中参加自由选

---

\* 见1981年3月6日《亚洲周刊》发表的一篇访问记。

举。联合国过渡时期行政机构在过渡时期管理国家时、更重要的是在确保选举公平时，必须完全公平。为了联合国切实发挥这一作用，有几个问题一定要解决，例如：—

(一) 建立一个足够大规模的行政机构，配备充分的联合国文职官员，维持国家行政工作，确保过渡期间国家得到有效而公平的管理；

(二) 建立一支强大而装备充足的维持和平部队核查所有外国部队的撤军，维持法律和秩序，确保选举进程在没有任何武装集团的恐吓的情况下进行；

(三) 有一段充分的过渡时期让柬埔寨恢复平静和正常，并让所有党派为选举作好充分准备。这可能要用不只几个月的时间；

(四) 设立一个有效的机构，确保自由、公正地进行选举；

(五) 挑选一位身份崇高、直接向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负责并受所有柬埔寨人尊敬的联合国行政长。

其它问题都是次要的。例如，一旦就设立联合国过渡时期行政机构问题达成协议，联合国席位的地位问题就会迎刃而解。

5. 联合国安理会可以发挥关键作用。如同纳米比亚的情形一样，联合国安理会应以决议的形式授权设立这样一个联合国过渡时期行政机构。五个常任理事国应继续进行讨论，以加速考虑联合国过渡时期行政机构的实际形式和结构。

6. 不应低估各种困难。但是，这是所能采用的最有希望的办法。各项细节都可以谈判解决。所有各方都应本着使柬埔寨人民有权利和机会自由行使自决权的精神，认真地就设立联合国过渡时期行政机构问题进行谈判。在适当的时候，可以再召开巴黎柬埔寨问题会议，作为谈判的场所。